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dzzb2026-0706
签字日期:2026 年 7 月 24日
签字地点:邓州市植保植检服务中心

甲方（采购方）：邓州市植保植检服务中心

乙方（供货方）：河南省济源白云实业有限公司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邓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招标结果邓州市植保植检服务中心邓州市 2026 年农业防灾减灾（重大病虫害防控）资金项目第 6 标段 ，项目编号：邓财招标采购-2026-2 签订本合同。

二、标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赤眼蜂	10000	亩	26.76 元/亩	267600 元	玉米赤眼蜂防治示范
合计：大写：贰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　　小写：¥267600 元						

注：合同总价为包含运输、装卸、售后服务、培训等一切费用在内的邓州市项目地的交货价，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三、供货时间、地点：

1、供货时间：合同签订并接到甲方通知后10日内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技术标准应参照国家有关标准，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

五、验收及异议：

1、作业过程中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关资料，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验收，验收合格后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三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出具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出具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否则视为无效。

五、付款方式：经甲方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完成政府采购支付手续，邓州市财政拨款后无息支付货款。

六、违约责任：

1、如果一方违约，违约方必须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2、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七、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八、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

的方式加以解决，可由邓州市政府采购中心调解，也可向邓州市财政局投诉，或向邓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邓州市权威部门组织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安全责任

乙方负责作业过程的安全责任，出现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造成损失乙方负全责。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甲 方： 邓州市植保植检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方式：0377-62161839

信用代码：124113814190684260

地址：邓州市花州街道穰城路95号

乙 方：河南省济源白云实业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联系方式：0391-660865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济源分行

账号：41001501510050000531

地址：河南省济源市济水大道东段（南水屯路口）